

时刻把人民群众的安危冷暖记在心里

包头公安锻造勇往直前“钢城铁军”

□ 本报记者 史万森

5月9日,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梁家营子村一位村民在拓荒过程中发现一枚遗留炮弹后报警。排爆民警到达现场后发现,由于受到雨水,风沙长期腐蚀,炮弹锈蚀严重,在高温曝晒下,炮弹稳定性极差,随时可能发生爆炸。炮弹距离民房不足百米,原地殉爆危险性也很高。

在排爆机器人多次尝试转移受阻的情况下,面对自身安全与群众安全这个选择题,包头市公安局反恐和特巡警支队排爆手高毅毅然选择自己一个人面对危险,人工转移炮弹,用实际行动诠释对党的忠诚。

于是,人们看到,一个在骄阳烈日下包裹着40公斤防爆服,步履蹒跚但目标坚定的身影,一步一步走向了那枚炮弹。等到炮弹安全转移,危险解除后,身心俱疲的排爆手直接瘫坐在杂草中。

对党忠诚是公安民警的首要政治品质。5年来,包头公安始终把提升全体公安民警的理想信念、忠诚品质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通过抢抓党史学习教育与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双轮驱动”有利契机,不断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

正是因为有了这种忠诚品质,包头市公安局全体民警成长为一支忠诚于党、敢于担当、勇往直前的钢铁铁军。

证照业务“网上办、掌上办、自助办”三个100%，“无房本”落户、全市停车位应划尽划,多种证照“即来即办、立等可取”,窗口单位“六日上班、节日无休”,“无人车管所”和“24小时无人警局”全天服务,特殊人群绿色通道畅通快捷……一项项便民利民惠民务实举措换来了人民群众的交口称赞。

5年来,包头市各级公安机关坚持问计于民,全面开展全警大走访活动,组织召开各级警民恳谈会,开设社情民意接待点,开展“三级包联”工作,持续升级“包头24小时警局”,广泛了解民情民意,把群众呼声作为第一信号;坚持问需于民,围绕满足群众需求,开展“一站式”户籍办理等创新举措,推动“数字公安”建设,建立110、12345双线运行模式,强化基层网格管理,急群众之所急、帮群众之所需、解群众之所难,把为人民服务做深入、做细致、做到位;坚持问政于民,全市公安机关聚焦作风转变,深化“两队一室”“一村一辅警”等工作机制,优化行政审批政策,扎实办好民生实事,提升主动上门服务水平,赢得群众的信任和拥护;坚持问效于民,成立

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建立“警企服务站”“惠企微信群”,加大“放管服”改革力度,优化群众企业办事流程,释放惠企利民红利,全面提升服务质量与效能。

全体民警紧紧围绕“人民至上”服务理念,用心倾听民声、用情化解民忧、用力实现民盼,从最困难的群众入手,从最突出的矛盾抓起,持续解决基层的困难事、群众的烦心事,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021年8月30日,包头某酒业负责人专程来到市公安局生态环境食品药品犯罪侦查支队,将一面写有“打造优化营商环境 护航企业稳步发展”的锦旗送给办案民警,表达企业对包头市公安局依法打击制假售假违法犯罪行为,维护企业正当权益的感谢之情。

这正是包头各级公安机关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维护法治公正的一个缩影。

5年来,包头市公安局深入开展打击整治电信网络诈骗新型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成立反电网络诈骗专业分局,坚持“防范、反制、研判、打击、治理”五位一体、整体推进,在破案打击、电话拦截、止付挽损、防范宣传等方面多管齐下,同步发力,取得了阶段性成

效;成立扫黑除恶专业分局,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挖潜藏黑恶势力,全力打财断血,强化源头治理,一批涉黑涉恶团伙被连根拔起;全力清除陈年积案,彻底清欠历史旧账,经侦积案90%以上得以化解,“9·17”虚开增值税普通发票案等一批大要案成功侦破;深化机构改革,整合森林公安分局力量设立食药环侦查支队,持续加大食药环案件侦破力度,保护人民群众食品药品生态环境安全工作取得新篇章;紧盯侵财类小案,依托派出所“两队一室”警务改革,突出基层派出所打击破案重要作用,快侦快破系列盗窃手机、电动自行车等事关民生的侵财小案;推进执法责任体系专业化职业化改革,推行“任前考法”等机制,不断提升全警学法知法用法水平;持续深化执法办案中心建设,实体化运转“情指勤舆”一体化作战平台,加强案件审查及法治巡查工作力度,让公正规范执法成为包头公安最生动的注脚。

下一步,包头公安将以打造“法治公安”“利剑”公安、“金盾”公安为牵引,聚焦公安主业,提升打处力度,推进规范化建设,汇聚精兵强将投身打击违法犯罪主战场,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山东公安厅新型犯罪研究作战中心启用

本报讯 记者姜东良 见习记者李娜 通讯员刘贵增 为了主动应对“互联网+”新型违法犯罪变化,近日,山东省公安厅正式启用新型犯罪研究作战中心。

新型犯罪研究作战中心“跨界”整合数据资源,建立集公安核心战斗力、大数据研判、警社企联动为一体的侦查打击模式,具有应对新型犯罪、支撑全警侦查、开展犯罪研究、推动社会治理四大功能。在应对新型犯罪方面,针对新型犯罪通过电信网络实施,远程无接触等特点,瞄准事前、事中、事后三个关键环节,不断提升数据分析、网络刻画、信息处置、资金查控、溯源打击能力,有效破解打防难题。在支撑全警侦查方面,由合成作战向融合侦查模式转变,多警种同步上案,开展多轨联控,实现从个案侦查向类案侦查拓展,从专案打击向集群战役拓展,构建智慧侦查打击新格局。在开展犯罪研究方面,加强警企、警校合作,聘请专家智囊,构建“智慧大脑”,瞄准科技前沿,深挖数据资源,加强犯罪前瞻性研究,掌握犯罪规律特点和动向,为主动预防、精准打击、科学决策提供依据。在推动社会治理方面,通过打击防范,发现犯罪黑灰产业逻辑和业内生态存在的问题,开展“一案双查”,充分利用“公安提示函”约谈提醒、重点整治等手段,推动重点地区和重点行业主管部门落实责任、加强监管,开展问题风险排查,堵塞管理漏洞,切断犯罪链条,加强社会治理。据了解,去年以来,在省委、省政府和公安部坚强领导下,山东公安机关深入践行“靠前一步、主动作为”警务理念,全面深化各项措施,有效遏制电信网络诈骗案件高发态势。截至目前,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发案率已连续9个月实现同比、环比“双下降”,有力守护了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 本报记者 马超 王志堂

山西清徐:促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落地

“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建立对有效解决对未成年人侵害发现难、侦破难等现实问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作用,从整体上加强了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山西省太原市清徐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孙寅平近日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这样说道。

制度要落实,做好宣传很关键。

去年以来,清徐县人民法院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通过召开宣讲会等多种形式,促进相关部门和人员充分掌握和正确执行强制报告制度,让全社会了解、支持、促进制度落地生根。

“未成年人保护法第十一条规定,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发现不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或者侵犯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情形,都有权劝阻、制止或者向公安、民政、教育等有关部门提出检举、控告。”3月21日上午,清徐县人民法院会议室内,强制报告制度首场“请进来”宣讲会正在进行中。

宣讲人是清徐县人民法院检察官王诚,另一方则是来自县宾馆、酒店服务业的代表。

宣讲会上,王诚从强制报告制度的意义、如何履行强制报告制度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讲解,并结合近年来办理的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以案释法,对落实强制报告制度的必要性、密切接触未成年人从业人员不履行强制报告制度可能面临的责任后果等方面内容进行了重点阐述。

“多年的办案经验告诉我们,许多针对未成年人的违法犯罪,如引诱未成年人吸毒、卖淫嫖娼等,宾馆酒店是高发地。”清徐县人民法院党组成员、主持日常工作的副院长裴俊生说,通过向宾馆酒店服务业人员宣讲,推动强制报告制度落实,有利于关口前移,及早发现苗头。

在“请进来”的同时,检察官们还深入辖区学校、医院、社区等,召开宣讲会、座谈会,发放宣传资料,宣讲强制报告制度。

据了解,2021年以来,清徐县人民法院先后深入清徐县实验小学、太原幼儿高等师范学校、省儿童医院晋源院区等十三所中小学、大专院校及医院宣讲强制报告制度,受众人数达5200余人次。

为促进强制报告制度落实,清徐县人民法院联合县教科局、公安局、县卫健委等部门印发了《清徐县落实强制报告制度暂行办法》,明确各部门在制度落实中的职责,建立了信息共享工作机制,畅通沟通联系机制等多项制度。此外,还对主动报告者给予奖励,激发其积极性。

今年2月的一天,山西省儿童医院晋源院区医护人员在救治一名三周岁零两个月的未成年人时,发现其臀部有大量淤青及血点,怀疑其受到非法侵害。

不久前刚刚聆听强制报告制度宣讲的医护人员立即上报医院相关部门,医院随后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强制报告制度,向公安机关报案。

清徐县人民法院接报后,立即提前介入,指导协助公安机关完成证据固定。经查,犯罪嫌疑人杨某因认为女友郭某的孩子韩某不听话,多次用皮带对韩某头部、臀部进行殴打。最后一次殴打过程中导致韩某头部着地。经医院抢救无效,韩某最终死亡。目前,案件仍在进一步办理之中。

为表达对医院落实未成年人侵害强制报告制度的肯定,清徐县人民法院专门派员到山西省儿童医院晋源院区,向医院颁发了荣誉证书和奖励金,并就强制报告制度进行了再次宣讲。



近日,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警方结合“大走访”警民恳谈活动,将警车开进后备厢集市,以警车后备厢为载体,以反诈知识为“商品”,吸引市民前来“消费”。活动现场气氛热烈,民警“一对一”“一对多”宣传国家反诈中心App和国家反诈热线96110,向群众介绍电信诈骗的几种惯用手法、作案方式以及如何识别、防范电信诈骗的技巧,普及防范电信诈骗知识。图为民警向过往市民开展反诈宣传。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江景轩 摄

庆元县检察院筑牢医保基金安全防线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林鑫 潘牧夫

“本以为这么多年过去了可以瞒天过海,没想到这一天还是来了,我不该明知故犯,心存侥幸……”5月7日,在浙江省庆元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公开宣告暨县医保局“以案促治”法治宣传活动中,沈某某声泪俱下,忏悔不已。

今年以来,庆元县人民检察院开展涉医保类案件评查“回头看”活动。在评查活动中,检察人员发现,2019年办理的一起诈骗案存在线索。该案中,被告人吴某某利用患者、医院、医保局三方的信息差,在已获得地方赔付的情况下,向医院谎称伤势是自己造成,从而成功实施医保诈骗,一人获得两份“赔偿”。

针对该案中发现的医保治理领域的监管漏洞,县人民检察院立即成立数字化专案小组,并走访县医保局、县人民医院等有关单位,发现信息不对称是刑刑衔接过程中的第一大医保监管漏洞,而传统的线索挖掘主要靠群众举报来发现,具有被动性、偶然性、滞后性,导致医保基金严重流失。

庆元县人民检察院立即会同县公安局、县医保局等单位召开跨部门联席会议,建立医保金诈骗类案监督工作协作机制,签订共享数据协议,并通过浙江数据应用平台自主设计开发了“医保金诈骗数字化类案监督模型”。通过该模型,成功碰

撞出5条线索,其中一条沈某某的异常报销数据,引起了承办人的注意。

数据显示,2017年5月30日,沈某某与他人发生交通事故,并于6日后产生了一笔就诊于骨科的全额报销费用。依照相关规定,交通事故中被害人的赔偿应由肇事方支付,不能进行医保报销。而该案中沈某某的医保报销时间和事故发生时间如此接近,难道是巧合吗?专案人员立即到县医保局、县人民医院进行走访调查,发现沈某某的诊疗记录上有明显虚构事实、隐瞒第三方责任骗取医保金报销的证据,县人民检察院立即将该线索移送县公安局立案侦查。

2022年4月20日,县人民检察院受理县公安局以沈某某涉嫌诈骗罪移送的案件。起诉意见书上,公安机关以沈某某报销的全部金额认定其犯罪数额。承办人审查案件后,认为在交通事故中,沈某某对其所负责任本应能报销的金额没有非法占有的目的,应当予以减除。因该事故发生于2017年,双方当事人自行调解,故交警大队未出具责任认定,且相关视频资料全部丢失,导致事实认定困难重重。

在书面审查已无法取得新进展的情况下,该如何突破审查“瓶颈”呢?承办人当即决定自行补充侦查刑罪案材料,让沈某某对交通事故现场进行辨认,指认案发时三方车辆所处位置。接连几天,承办人多次走访现场,在路口蹲守、观察、记录路况,推导出在该路口发生交通事故的

所有可能,并多次前往交警大队,与具有丰富经验的交警专家研判案情,对交通事故责任进行补充认定。

同时,重新制作医保局工作人员笔录,详细了解报销流程,严谨计算沈某某的报销金额。在充分调取相关证据后,召开检察官联席会议,构建清晰的证明体系,共同讨论排除了沈某某在该起事故中负主要责任的情况,以最有利于行为人的原则认定其责任,纠正了起诉意见书中认定的犯罪金额。

考虑到沈某某积极配合审查,主动退回赃款,主观恶性不大等情形,庆元县人民检察院遵循“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决定对沈某某作相对不起诉处理。2022年5月7日,庆元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公安局、县医保局,被不起诉人户籍所在地街道办事处,举行不起诉公开宣告暨县医保局开展“以案促治”法治宣传活动,并邀请街道辖区内22个行政村的法制员参与旁听。“以前我真不知道刷亲戚的医保卡也属于骗保,我得赶紧回去给村民普及普及!”松源街道东门村法制员吴某某称这次宣传活动十分必要。

庆元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丁丰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说,希望通过本次公开宣告,让法律意识淡薄的人群充分认识到诈骗医疗保险的严重性,不要再因贪图小利,冲动冒险欺诈骗保,自觉抵制医疗欺诈骗保行为,从而实现预防犯罪的目的。

泰州举办首届“税务师圆桌会议”

本报讯 记者罗莎莎 通讯员郑成龙 近日,在国家税务总局泰州市税务局举办的首届“税务师圆桌会议”上,税务师事务所负责人、江苏泰州市人大代表、纳税人代表与税务干部进行了充分沟通交流,进一步凝聚了对税务工作的共识。

据了解,“税务师圆桌会议”将定期召开,致力于搭建起社会公众、专业人员、行业协会、税务机关沟通交流平台。会议内容涉及税收法律法规的调整、税收优惠政策落地落实等,让涉税服务机构与税务部门同心同行、融合发展。

盘锦大洼区司法局开展普法进企业活动

本报讯 记者韩宇 通讯员高洁 近日,辽宁省盘锦市大洼区司法局在民法典宣传月期间积极开展普法进企业活动,通过走访调研、座谈会、法治体检等多种方式精准对接企业法律需求,及时为企业提供高效、优质、便捷的法律服务。

活动中,大洼区司法局深入了解企业经营现状、行业特点、遇到的法律问题等,主动征求企业对大洼区司法行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携公职

律师就企业经营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和防范措施进行了沟通交流。详细向企业介绍区司法中小微企法律绿色服务绿色通道,为其提供专业化、多元化服务,拓宽法律援助途径,形成从“精准把脉”到“对症开方”的系统化服务模式。同时,深入各企业车间为职工发放法律宣传手册,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架起法律援助与群众之间的“连心桥”。

西藏推进联合整治货车交通安全风险隐患行动

本报讯 记者刘玉璟 为深入推进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进一步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切实为群众出行提供安全、畅通、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近日,西藏自治区公安厅交警总队召开全区联合整治货车交通安全风险隐患行动视频推进会,对下一步联合整治货车交通安全风险隐患行动进行了强调整署。

会议指出,自今年3月25日,西藏自治区公安厅交警总队部署开展全区联合整治货车交通安全风险隐患行动工作以来,全区各地公安交管部门密切配合,重点突破、精准发力,全力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

会议强调,全区各级公安交管部门要聚焦自身问题短板和货车突出风险隐患,加大自查自纠和自主研判分析力度,强化重点执法管控,强化信息系统应用,切实提升执法管控针对性和实效性,全力提升区域联合整治行动整体效能。

会议要求,全区各级公安交管部门要进一步提升路面执法管控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联合整治行动的组织和推进,齐心协力落实好各项措施。各地要转变管理理念,强化分析研判,关联违法查处时间、地点、数量、类型以及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等特点,全面摸排货车交通秩序乱点、事故多发路段,进一步明确需加强管控的重点,做到有的放矢,提高整治针对性。在联合整治的关键环节,各地要狠抓源头治理,深化隐患治理,强化重点企业管理和重点路段管控,切实抓好货车联合整治行动各项措施落地落实。

西藏自治区公安厅交警总队副队长何开前表示,下一步,全区公安交管部门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疫情防控和道路交通安全,以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为主线,紧盯突出风险隐患,聚焦自身问题短板,全力消除交通安全隐患,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九江建立市域长江大保护多元共治协作机制

本报讯 记者黄辉 见习记者周孝清 通讯员高伟和 为切实加强长江流域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推动长江大保护向纵深发展,近日,江西省九江市人民检察院与市中级人民法院等15家单位联合印发《关于建立九江市域长江大保护多元共治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标志着九江市域长江大保护多元共治协作机制正式建立。

《意见》指出,建立九江市域长江大保护多元共治协作机制,旨在充分发挥司法机关、行政机关职能作用,服务长江流域资源保护、污染防治、生态修复、绿色发展,形成各司其职、互相衔接、社会参与、共治共享的生态资源保护多元共治新格局,为高标准建设长江经济带重要节点城市贡献力量。

《意见》建立了联席会议、信息共享、线索移送、办案协作、诉讼衔接、生态修复、联合行动、人员交流等八项工作机制,明确推进长江流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公益诉讼衔接,对相关责任人破坏长江流域生态资源行为,综合运用“行政处罚+刑事打击+民事追偿”手段,依法追究行为行政责任、刑事责任、民事责任,织密长江生态保护网。

《意见》强调,协作机制成员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在工作中互相配合、通力协作,保持同向发力,将九江市域长江大保护多元共治协作机制作为服务保障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切实举措。